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1 年 4 月 9 日

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4
议案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
议案三：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5
议案四：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6
议案五：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 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5
议案八：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6
议案九：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7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1、本次股东大会秘书处设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2、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已经登记确认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请于会议当天 13:40 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现场表决。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时，应在会议开始后的 15 分钟内向大会秘书处登记。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安排股东发言。

4、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了保证会议的公平高效，每位股东发言应简洁明了，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

5、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每一项议案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及操作程序等事项可参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6、股东进行现场表决时，应仔细阅读现场表决票上的说明，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在表决单上“同意”、“反对”、“弃权”的对应空格内打“√”，并在“股东或代理人签名处”签名。若在表决栏中多选或未做选择的，视为该投票权无效。现场表决期间休会，不安排发言。

7、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8、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9 日下午 14:00

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 588 号 A 幢 201 会议室

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95	东尼电子	2021/4/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主持人：沈新芳董事长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正式开始。

二、主持人宣布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的人数、代表股份数额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三、主持人组织与会股东推举本次大会的计票、监票人。

四、逐项审议下列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五、与会股东发言，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解答或说明。

- 六、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七、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 八、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九、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二、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现将董事会 2020 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概述

2020 年公司在 2019 年的基础上不断完善的法人治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议按照公司制度进行管理和经营决策与监督，董事会四大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审计工作促进了内控规范和财务管理水平持续提高。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经理层加大规范管理、建章立制、内控治理、学习培训等规范工作力度。

同时，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管理团队严格落实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克服了业务发展中的各种不利因素，不断挖掘内生成长动力，强化内部管理，产品和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为企业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2020 年，公司消费电子业务发展稳定，产品结构相比去年同期进一步优化，营业收入和毛利同比有所上升。全年公司营业收入 92,810.36 万元，同比增长 40.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3.32 万元，同比增长 132.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4.73 万元，同比增长 111.82%。

二、主营业务分析**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92,810.36	66,078.9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2,489.01	65,973.56
主营业务成本	73,074.45	48,477.38
主营业务毛利	19,414.56	17,496.18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0.99%	26.52%
营业利润	5,504.91	-15,564.40
利润总额	5,203.68	-15,555.66
净利润	4,783.32	-14,844.14
净利率	5.15%	-22.46%

2. 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一直保持在 99%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等。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2,489.01	99.65%	65,973.56	99.84%
其他业务收入	321.35	0.35%	105.42	0.16%
总计	92,810.36	100.00%	66,078.98	100.00%

3. 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重为 67.31%，是成本的主要构成，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铜线、合金线、金属带材、合成石墨、胶膜等；公司直接人工占成本的比重为 15.47%，主要是生产人员的工资及绩效奖金；公司燃料及动力、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重为 17.22%，主要为电费能源耗用和生产设备的折旧费等。整体来看，公司 2020 年度直接材料占比同比上升 2.97 个百分点，主要系直接材料成本随营收增长而增长，而其他成本增长幅度小于直接材料，故直接材料的成本占比升高。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9,189.58	67.31%	31,192.09	64.34%
直接人工	11,306.28	15.47%	8,240.10	17.00%
燃料及动力	2,364.33	3.24%	2,283.77	4.71%
制造费用	10,214.26	13.98%	6,761.42	13.95%
合计	73,074.45	100.00%	48,477.38	100.00%

4. 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整体与上年度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①销售费用金额及占比均下降，主要系 1、本年度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控制权转移前发生的运输费，为公司履行合同发生的必要成本，不在本年度“销售费用”中列示；2、光伏产品的业务费减少；②管理费用金额相对稳定，占比有所下降；③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均上升，主要系研发项目增加所致；④财务费用金额及占比均下降，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247.97	0.27%	1,059.98	1.60%
管理费用	5,743.60	6.19%	5,801.62	8.78%
研发费用	7,226.88	7.79%	4,548.65	6.88%
财务费用	2,560.09	2.76%	2,923.16	4.42%
合计	15,778.53	17.00%	14,333.41	21.69%

5. 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主要系消费电子类产品销量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7.57	2,56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94.34	-39,60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9.86	44,014.7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7.81	-148.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9.10	6,826.2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5.08	16,234.18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按具体产品类型划分，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消费电子、光伏、新能源、医疗四大领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电子	81,332.59	87.94%	51,833.62	78.57%
光伏	4,072.18	4.40%	10,427.60	15.81%
新能源	2,333.97	2.52%	992.73	1.50%
医疗	4,750.27	5.14%	2,719.61	4.12%
合计	92,489.01	100.00%	65,973.56	100.00%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和创新优势

经过数年的发展，公司培养并建立了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建立了有效的研发和创新激励机制，形成了多项新材料的核心技术并快速转化应用到相关产品中去，使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不断提高，使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展，成为行业内技术领先企业之一。通过与下游终端品牌厂商的长期配套研发，公司目前已

经掌握了相关的全套设计技术、工艺制作技术、检测测试技术、精密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具有独立开发新款产品的能力。

公司组建了一支由总经理沈晓宇先生带头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具有多年以上的合金线材及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研发和生产制造经验。公司研发机构每个月能配合客户开发数款新产品。同时公司也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有对客户的新产品外观、性能、结构、舒适性等要求进行快速反应。另外，公司成立了精益生产部门，在改良线材生产专用机器设备方面具有技术优势，能够保证机器设备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原材料及产品应用多元化优势

公司凭借着对合金材料配比的深刻理解，成功开发出多种材质的线材和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可以满足不同领域对于产品的不同需求。

公司在专注技术、产品研发的同时，紧盯市场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研发部门和销售部门紧密合作，以市场调研和论证为基础，快速发掘市场需求并快速作出反应，在满足市场与客户需求的同时，持续开拓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经过数年的发展，公司产品从主要针对消费类电子产品逐步扩展到太阳能光伏、新能源汽车、医疗等领域，并还将进一步扩展到其他新的应用领域。

3、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始终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和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等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已成为富士康、立讯精密、正蕨集团、美国百通、日本日立、日本住友、歌尔声学、瑞声科技、迈瑞医疗、万向一二三、蓝思科技、伯恩光学等国际知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及研发合作伙伴。上述优质客户基础是公司实现优良经营业绩和新产品快速实现商业化的重要基础。

4、规模化及快速反应生产优势

公司具有行业内突出的规模制造优势，具备超微细合金线材和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等新材料的综合开发能力，并不断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可以满足下游大客户大批量的持续供货需求。

此外，公司还具有多品种、多批量的柔性生产制造能力，可以生产多种新材料，对客户订单可以实现快速的吸收消化，从接到订单到安排生产再到品检出货，成熟产品只需要 1-2 周，新产品一般只需要 2-3 周。相比国内其他厂商，公司具

备规模化及快速反应的生产优势。

5、成本优势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大以及供应商管理体系的逐步完善，原材料采购成本大幅降低。同时，公司多年来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和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应用，在生产管理、工艺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效控制成本。

五、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是秉承“着眼未来，不断开拓创新”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成为中国规模最大、产品质量最好的超微细电子线材以及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的生产厂商。努力实现社会、公司和谐发展，实现客户、员工、股东的共赢。

（一）经营目标

现阶段公司的主要经营目标如下：

1、坚持进行技术创新，以持续的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源泉，以市场有效需求引领技术研发的方向，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速度，保持产品技术在国内外的领先优势。

2、在现有的产品领域，依靠优势技术进行产品更新和替代，提高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3、加强对重点客户的全方位服务，专注于对客户价值的挖掘，进一步扩大对优质客户的市场份额。

（二）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计划

1、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品的技术开发，通过建立省级研发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配置高精尖端检验和试验设备，聘请业界专家，研发新产品和新技术，逐步开拓新能源汽车、医疗器械、无线充电等新领域产品，打造东尼品牌，向世界高端产品进军。

2、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秉承“质量优胜、服务为先，全心全意满足客户需求”的营销理念，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在做好老客户配套服务的同时，配合老客户开发新产品，并为其提供新产品，促进双方产品转型升级，提高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公司将继续扩大销售团队，聘请有丰富营销经验的销售经理，不断开发新客户，

逐步扩大市场销售渠道。

3、信息化计划

在国家大力发展工业化和信息化两融的今天，公司将大力发展信息化建设，推动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的改革进程，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以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促进生产率的提高。公司将投入更多资金，为实现智能化办公、智能化生产引进更多的先进设备和资源，逐步将公司打造成为科技一流、管理一流的现代化新型企业。

4、人才发展计划

公司将立足于“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发展观，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以及激励机制，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吸引行业顶尖专业人才，建立多层次的人才梯队，同时加强对现有员工的教育和培训，提升普通员工的专业技能以及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

（三）实施上述计划的假设条件、面临的主要困难

（1）实施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以及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且不存在对公司发展将会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项发生；
- 2、公司遵循的货币政策、税收政策等经济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 3、公司遵循的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 4、公司管理的内外部环境保持稳定和连续；
- 5、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实施上述计划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1、随着本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张，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为保障，依靠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扩张的资金需要。因此，能否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成为公司发展计划能否顺利实施的关键。

2、随着公司业务的不间断扩大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公司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变得更为急迫。公司需不断引进和培养高素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人才，以满足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

（四）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系统性规划。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是现有业务的拓展和延伸，业务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将帮助公司丰富自身的产品线，达成规模优势，极大的提高公司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二：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现将监事会 2020 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时间	届次	监事会会议议案
2020 年 3 月 1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存在问题的议案》。
2020 年 3 月 1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7、《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13、《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
2020 年 4 月 24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3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履行了必要的日常监督。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行；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守诚信原则，以公司最大利益为出发点行事，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无滥用职权或损害本公司的利益、本公司股东及员工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认为本公司的财务收支帐目清楚，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均符合有关规定，并无发现问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审计报告公正、客观、真实、可靠。

四、监事会对公司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交易公平，价格合理，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符合规定，未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三：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代表：

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了《东尼电子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四：**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现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将 2020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 92,810.36 万元，同比增长 40.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3.32 万元，同比增长 132.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4.73 万元，同比增长 111.82%。

一、2020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一）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尼电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 (%)
营业收入	92,810.36	66,078.98	4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3.32	-14,844.14	13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7.57	2,562.27	310.48
总资产	221,497.71	188,501.98	17.50

2020 年公司消费电子业务发展稳定，产品结构相比去年同期进一步优化，营业收入和毛利同比有所上升。

二、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金额	占资产比重	负债项目	金额	占负债比重
流动资产	93,304.37	42.12%	流动负债	68,864.72	62.26%
其中：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及应收款项融资	55,130.60	24.89%	其中： 短期借款	13,428.31	12.14%
存货	22,400.46	10.1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203.62	30.02%
非流动资产	128,193.34	57.88%	应付职工薪酬	1,557.87	1.41%

其中：固定资产	88,381.38	39.90%	应交税费	43.96	0.04%
无形资产	9,676.48	4.37%	非流动负债	41,745.35	37.74%
总资产	221,497.71	100.00%	总负债	110,610.07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为 1.35、速动比率为 1.03，上年同期分别为 1.34 和 1.14，同比资产的流动性保持稳定，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

（二）经营情况分析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 92,489.01 万元，同比增长 40.19%，公司消费电子业务发展稳定，产品结构相比去年同期进一步优化，营业收入和毛利同比有所上升。

分产品主营业务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消费电子	81,332.59	63,534.44	21.88%	51,833.62	34,928.74	32.61%
光伏	4,072.18	3,223.57	20.84%	10,427.60	10,106.48	3.08%
新能源	2,333.97	2,526.56	-8.25%	992.73	1,064.23	-7.20%
医疗	4,750.27	3,789.88	20.22%	2,719.61	2,377.93	12.56%
合计	92,489.01	73,074.45	20.99%	65,973.56	48,477.38	26.52%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消费电子	17,798.14	91.67%	16,904.88	96.62%
光伏	848.61	4.37%	321.12	1.84%
新能源	-192.59	-0.99%	-71.50	-0.41%
医疗	960.39	4.95%	341.68	1.95%
主营业务毛利	19,414.56	100.00%	17,496.18	100.00%

主营产品综合毛利率 20.99%，同比下降 5.5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消费电子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从上表可知消费电子产品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三）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 (%)
销售费用	247.97	1,059.98	-76.61
管理费用	5,743.60	5,801.62	-1.00
研发费用	7,226.88	4,548.65	58.88
财务费用	2,560.09	2,923.16	-12.42
合计	15,778.53	14,333.41	10.08

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等内容构成。2020 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76.61%，主要系①本年度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控制权转移前发生的运输费，为公司履行合同发生的必要成本，不在本年度“销售费用”中列示；②光伏产品的业务费减少。

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无形资产摊销费、办公费、中介机构费等，其中职工薪酬为主要支出。2020 年公司管理费用相对稳定。

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投入、人员薪酬、折旧及长期摊销等内容构成。2020 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8.88%，主要系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2020 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2.42%，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变化及原因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主营业务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2020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86,400.54 万元，营业收入为 92,810.36 万元，占比 93.09%，公司销售收入的现金含量较去年有所上升，主要系消费电子营收及其占比均有所提升，该业务账期稳定且回款规范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0,517.57 万元，净利润为 4,783.32 万元。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资产减值影响利润不影响现金流所致。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0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5,094.34 万元，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加 36.63%，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7,459.86 万元，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下降 83.05%，主要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总体来说，2020 年公司消费电子业务积极配合国际大客户产品的更新换代，导体、复膜线、线圈和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产品发展稳定，营收和毛利同比均有所提升；医疗、新能源业务经过前几年的研发打样、客户开发，目前已开始对部分

客户量产供货，整体营业收入和毛利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金刚石切割线产品虽营收有所下滑，但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的蓝宝石切割用金刚线占比提升，附加值较高，整体毛利和毛利率有所提升；在坚持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前提下，大力开发新客户，在发展好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积极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五：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4,886,149.5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247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2,925,24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84,430.21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00%。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 47,833,240.86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33,848,073.52 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784,430.21 元，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公司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及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的应用研发、生产与销售，现阶段产品包括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医疗线束、金刚石切割线和极耳等，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医疗、光伏和新能源领域，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以保持产品的高质量和先进性。

目前公司发展处于成长期，在市场充分竞争的大环境之下，为了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高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拓展新产品的应用领域，需要不断储备研发项目和研发人员，研发投入较大，未来公司发展需求仍需继续投入建设资金。

（二）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92,810.36 万元，同比增长 40.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3.32 万元，同比增长 132.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4.73 万元，同比增长 111.82%。综合考虑资

本结构、研发投入和未来发展等因素，公司需要留存运营资金为生产经营、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的流动资金，投入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等具体事宜。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 1982 年，2013 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2019 年更名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张彩斌，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是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20 年 11 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2、注册会计师人数 345、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32；最近一年（2020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2,227.2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7,450.8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441.31 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3 家，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综合，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审计收

费总额 9,003.55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 家，公证天业具备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通知规定。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需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近三年公证天业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三次，三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次，一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二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人员性质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	何时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合伙人	邓明勇	1998 年	2000 年	1996 年	2019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方蕾	2019 年	2012 年	2012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徐雅芬	1995 年	2002 年	1993 年	201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情况：项目合伙人邓明勇近三年签署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等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方蕾近两年签署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质量控制复核人徐雅芬近三年复核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等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聘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变动幅度>20%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74.2	/	/
内控审计	21.2	/	/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万元）
沈新芳	董事长	59.00
沈晓宇	董事、总经理	59.00
吴月娟	董事	不在公司领薪
俞建利	独立董事	7.20
陈三联	独立董事	7.20
陈智敏	监事会主席	11.63
姚伟	监事	17.71
杨利群	监事	18.12
丁勇	副总经理	54.60
李峰	副总经理	57.16
陈泉强	总经理助理	52.03
罗斌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5.36
钟伟琴	财务负责人	56.07
合计		455.09

2021 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拟确定公司及子公司（湖州东尼新材有限公司、湖州东尼藤森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湖州东尼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议案九：**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有利于子公司筹措资金，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根据子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拟确定 2021 年度为子公司东尼新材、东尼藤森、东尼特材、东尼贸易提供总额不超过 1 亿的融资担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融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票据等。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具体情况如下：

1、东尼新材

公司名称	湖州东尼新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肆仟万元整	
注册地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 555 号	
成立时间	2017 年 9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	吴旭华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的研发，电子材料、零器件及辅助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082.84 万元，负债总额 2,863.58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 0，流动负债 2,863.58 万元），净资产 1,219.2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收 230.56 万元，净利润-990.45 万元。	

东尼新材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为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东尼藤森

公司名称	湖州东尼藤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注册地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 555 号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沈新芳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的研发，功能性薄膜材料及其衍生产品、金刚石切割线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38 万元，负债总额 11.02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 0，流动负债 11.02 万元），净资产-7.6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收 0 元，净利润-7.46 万元。	

东尼藤森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为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东尼特材

公司名称	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仟万元整	
注册地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创意路 60-1 号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沈新芳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020.88 万元，负债总额 2,071.04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 1,928.00 万元，流动负债 239.04 万元），净资产 2,949.8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收 0 万元，净利润-39.01 万元。	

东尼特材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为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东尼贸易

公司名称	湖州东尼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注册地	浙江省湖州市湖州经济开发区龙溪街道石林路 1099 号办公楼 8 楼 2 号办公室	
成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吴旭华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贸易经纪；销售代理。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848.30 万元，负债总额 1,905.94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 0，流动负债 1,905.94 万元），净资产-57.6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收 1,909.11 万元，净利润-57.65 万元。	

东尼贸易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为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该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披露相应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计为 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为 4,400.00 万元(其中，尚未使用额度 2,472.00 万元，实际发生余额 1,928.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3.97%；无逾期对外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